

2015浙商发展报告：

国家战略与社会责任

2015

Zheshang Development Report: National
Stratagy and Social Responsibility

李建华 著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PRESS

2015 浙商发展报告：国家战略与社会责任

李建华 著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5 淞商发展报告：国家战略与社会责任 / 李建华
著. — 杭州：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2016.1

ISBN 978-7-5178-1365-1

I. ①2… II. ①李… III. ①企业发展战略—研究报告—浙江省—2015 IV. ①F279.27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56319 号

2015 淞商发展报告：国家战略与社会责任

李建华 著

出品人 鲍观明

策划编辑 郑 建

责任编辑 庞轶博 胡亚娟

封面设计 鲍 涵

责任印制 包建辉

出版发行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教工路 198 号 邮政编码 310012)

(E-mail:zjgsupress@163.com)

(网址: http://www.zjgsupress.com)

电话: 0571-88904980, 88831806(传真)

排 版 杭州朝曦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五象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1

字 数 180 千

版 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78-1365-1

定 价 36.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营销部邮购电话 0571-88904970

前　　言

早在 20 世纪 90 年代就率先走出国门的浙商,进入新世纪以来充分把握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历史机遇。随着中国参与全球化进程的不断加深,浙商不仅在中国市场经济中引人注目,也作为当代中国民营经济的代表开始在全球范围内产生影响。

近年来,特别是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以来,浙商的海外投资和跨国经营稳步推进。在国际化发展进程中,浙商早已融入到整个国家在全球的崛起进程中。国家鼓励民营经济“走出去”的战略,提升了民营经济和浙商海外经营的层次;民营经济和浙商的实践,也为实施面向全球的国家战略提供支撑。作为浙商,我们再次积极把握新一代中国领导人提出的“一带一路”战略先机,为中国企业的跨国经营,也为中国经济力量提升,努力贡献自己的力量。

多年来,民营经济的迅速发展,得益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得益于政府引领和政策指导,得益于社会各界的支持。浙商今天能够成长为浙江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力量、中国民营经济中最具实力的群体以及具有跨国经营能力的“草根”队伍,离不开全社会的支持。今天,为保护环境、再造“绿水青山”,为建立公正、公平的社会秩序,为发展教育科学文化,为社会慈善事业,积极承担自己应担负的社会责任,已经成为广大浙商和民营经济的新担当。

走可持续发展之路、积极参与“一带一路”、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浙商将会做得更好!

我们将在浙商研究上继续努力,不断取得新成果!

目 录

概 要	001
第一部分 沪商发展状况:2015	019
一、改革和政策环境	020
经济政策基础变化	020
宽松货币政策持续	021
资本市场波动	024
中国主导的国际金融机构发展	025
社会融资和地方债管理	027
人民币汇率国际化	028
2014—2015 年浙江经济社会发展	030
二、大企业和上市公司	033
浙商大企业地位变化	033
浙江上市公司发展及总体表现	039
上市公司经营状况	042
上市公司财务分析	047
三、从反腐败看政商关系	050
第二部分 “走出去”和“一带一路”战略中的浙商	054
一、浙商“走出去”参与“一带一路”现状	055

“走出去”企业雇员状况	056
企业“走出去”的主要形式	056
“走出去”企业的对外投资区域分布	057
“走出去”企业对外投资资金来源	057
“走出去”企业目前经营和收益状况	058
企业“走出去”的动因	059
制约企业“走出去”的因素	060
“走出去”企业与商务部门、商(协)会关系状况	062
“走出去”企业与驻外使(领)馆关系	063
关于国际贸易摩擦	064
“走出去”企业参与“一带一路”状况	066
二、“走出去”企业对国家战略和政策的评价	068
有关政策知晓度	068
政策满意度评价	069
三、“走出去”企业的需求和建议	075
关于培训	075
关于服务内容	077
“走出去”企业的建议和意见	079
四、商会服务民营企业“走出去”情况	080
角色定位和服务方式	081
现存问题和经费	082
商会对民营企业“走出去”建议和意见	083
五、服务浙商“走出去”和“一带一路”战略有关政策措施	085
政府政策方面	085
金融方面	086
工商联和商会	086
六、“走出去”企业的经历和建议	087
经历与感悟	087
经验和建议	092
七、几个案例	094

正泰集团：聚全球资源，做天下生意	094
康奈集团：建设境外经贸合作区	096
温州市鞋革行业协会：产业转型升级积极“走出去”	098
第三部分 浙商的社会责任	103
一、企业社会责任内涵	106
欧美企业社会责任	106
当前中国企业社会责任	107
受调研企业及其社会贡献	109
二、浙商对社会责任的认知	111
企业社会责任概念体系	111
社会责任在企业考核体系中的体现	115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及工作机构	116
企业的期望	117
三、浙商履行社会责任状况	118
企业对员工的社会责任	119
客户关系及产业链关系	130
环境保护	135
科技发展	141
社会事业	144
慈善事业	146
设立慈善公益基金情况	151
参与光彩事业情况	158
其他方面	162
参考文献	165
后 记	167

概要

随着人口拐点到来、收入水平提高、知识和技能提升、资本积累和金融体系发展、信息基础设施普及和网络经济发展、民营经济比重增加,中国经济社会发展越来越呈现出新的阶段特征。

值此时机,当代浙商发展也处于近 40 年来最具质变特征的发展阶段。融合所谓实体经济和金融,打通国内外市场,利用国内外资源发展跨国经营,在企业层面贯彻资源环境社会的全面可持续发展,是不少杰出浙商多年努力的方向。今天,这已经成为浙商在全球化舞台上参与全球范围竞争的标志。对应于中国在全球影响力的提升,浙商发展真正进入了全球化时代。

一、改革和政策背景

2014—2015 年,中国新一代领导人已经开始全面掌握中国政治社会经济发展大势。在保持整体经济稳定可持续发展的框架内深化改革,以全球化和全球战略为背景和舞台来谋划中国未来发展,有所作为,是新一代领导人明确展示的战略思维和发展理念。新一代领导人大力推行行政审批改革以解放生产力,努力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实现经济结构调整和升级;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和国有资产管理体系改革,提升国有经济竞争力;金融体制改革,为实体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支撑,在全球化进程和金融开放中保持金融稳定,避免系统性、区域性金融危机;提出实施具有全球影响力国家战略,以提升中国的国际地位,提升中国在全球世界经济金融体系中的影响力。

改革和宏观管理

目前中国经济正回归常态化，去杠杆是一个需要时间和技能来应对的问题。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以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微观基础和制度环境，是更迫切、更优先的主题。中国经济在中短期内维持7%左右的适度增速，也还需要把握政策分寸。货币存量多年来迅猛增长，过快地推高资产价格，客观上形成了释放风险的要求。不管是对宏观管理当局还是企业经营来说，资产管理与收益管理都开始成为一个新的重大主题。

曾经行之有效的宏观经济政策，面临效力打折扣甚至效力趋于枯竭的困境。中国经济分工和专业化程度加深，相应地要求提高经济管理的组织化程度，宏观经济管理的微观基础在变化，微观经济主体的制度环境也在变化。改革、财政、货币、国际经济关系等领域，从未像近两年这样密集调整变化。在宏观管理方面，中国政府着力于持续推出带有显著结构性特征的改革措施，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都带有显著的结构性特征，即所谓的定向调控。

货币政策与资本市场

2014年下半年至2015年9月，中国人民银行继续实施宽松的货币政策，多次高密度地下调基准利率和存款准备金率。与过去情况不同，货币政策带有显著的结构性特征。近期旨在提振实体经济的宽松货币政策，其政策效果与初衷仍有不小距离。宽松货币政策与实体经济发展之间的两难在于：宽松货币政策最直接的效果是导致资本市场繁荣，资本市场繁荣可能“挤出”或者抑制实体经济；货币政策从紧虽然能够抑制资本市场繁荣，但同时也会提高实体经济的短期成本。当我们不能找到有效方法分别对所谓虚拟经济和实体经济实行差别化的货币政策时，这种两难困境将永远存在。

自2014年9月至2015年8月的一年时间里，在实体经济增速下滑的背景下，中国股市走高又迅速下跌，人民币汇率高位波动。资本市场和货币市场看到机会出现，给中国金融体系带来一场不小的动荡，居民财富和许多企业经营都受到巨大影响。随着时间的推移，2015年中国股市的这场波动会使我们越来越看清其后果的严重性及其对新一代领导人关于未来战略谋划的影响。

2015年年中，由高杠杆融资膨胀、股指期货乱象直接诱发的股市暴跌，进一

步促使资本市场中长期存在的不当政府干预、监管落后之风险快速暴露。需要强调的是,这一波资本市场博弈,既有中国社会经济长期积累的深层原因,也有全球经济和金融环境的原因。为制止和防止股市“断崖式”下滑,中国政府果断地采取了“适时的”“临时性的”和“针对性的”救市行动。

在大多数情况下,如果政府不是或者不能以建立和维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秩序为第一要务,过多地直接参与和主导资本市场,则会带来相应问题。所幸的是,到目前为止,在历次全球性的金融危机和重大金融风险面前,中国都有幸成功避免了遭受系统性金融危机的打击。同时还应当意识到,与全球化相关的(不单纯局限于国内)金融风险和金融危机将成为今后中国潜在金融风险的主要来源。

人民币国际化和中国主导的国际金融机构发展

对于中国民营经济的国际化发展来说,提高人民币国际化程度无疑是需要努力追求的一个重要优势条件。多年来,民营经济发展是促进人民币国际化的重要力量。目前,美元、欧元、英镑是主要国际货币。

利率市场化程度不断深化,人民币汇率浮动范围扩大,国际货币互换发展,离岸人民币中心迅速发展,伦敦交易所接纳人民币做抵押,国际货币基金特别提款权的一揽子货币安排接纳人民币进程的推进人民币计价的大宗商品交易发展,等等,都在推动人民币国际化程度迅速提升。人民币有望很快成为第四大国际货币。

人民币国际化迅速推进将是民营经济大发展的重要外部条件和推动力,必将成为已经取得长足进展的浙商跨国经营和海外投资的最大长期利好。

中国主导的国际金融机构发展:丝路基金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开发银行

2014年10月24日,21个首批意向创始成员国的财长和授权代表在北京签约,共同决定成立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简称亚投行,Asian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Bank, AIIB)。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由中国政府发起并主导,属于政府间性质的多边开发机构。

2014年12月29日,丝路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在北京注册成立并正式开始运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按照市场化、国际化、专业化原则设立的丝

路基金，秉承商业化运作、互利共赢、开放包容的理念，尊重国际经济金融规则，通过以股权为主的多种市场化方式，投资于基础设施、资源开发、产业合作、金融合作等领域，促进共同发展、共同繁荣，实现合理的财务收益和中长期可持续发展。丝路基金的主要业务为中长期开发利用，重点是围绕服务于“一带一路”战略寻找投资机会并提供相应的投融资服务。

亚投行和丝路基金是由中国主导发起设立的国际性的金融组织。这对在重大项目大工程中承接项目的浙商，乃至围绕相关境外工程项目开展商贸活动及生活服务的中小浙商，无疑都是一个重大利好。

二、大企业和上市公司

大企业最能代表浙商的成就。近年来，浙江民营经济在全国的地位，主要是通过浙商大企业在全国 500 家民营大企业中的地位来体现的。

浙商大企业地位变化

目前，浙江民营大企业在全国仍然保持领先地位，但优势开始逐渐减弱。根据全国工商联每年 8 月份前后发布的民营企业 500 强名单，2014 年民营企业 500 强入围门槛为 95.09 亿元，较 2013 年增加 3.87 亿元，增幅为 4.24%，比 2013 年增幅 17.38% 降低 13.14 个百分点；500 家民营企业的营业收入合计达到 146915.71 亿元，户均 293.83 亿元，增速为 11.20%，有 4 家企业营业收入突破 2800 亿元大关；500 家企业资产合计 138227.40 亿元，户均 276.45 亿元，比 2013 年增长 25.40%。

2002—2014 年，浙江入选民营企业 500 强的户数呈下降趋势，曾经鹤立鸡群的显著优势逐步降低。2004 年、2005 年是浙江民营大企业的巅峰时刻。随后呈明显下降趋势。浙商大企业在全国地位出现三次下降，第一次出现在 2006 年，第二次出现在 2008 年，第三次出现在 2010 年。2013—2014 年，浙江民营大企业在全国的排名情况基本稳定下来，并继续保持领先地位。

十多年来，长三角地区可能是唯一一个呈下降趋势的大经济区，江浙沪入选全国民营企业 500 强的合计数从 303 家下降到 243 家。2002—2014 年江苏入选全国民营大企业的户数明显上升，由 2002 年的 78 家上升到 2009 年的 130 家，此后几年有所下降和波动，至 2014 年江苏入选全国民营大企业的户数为 91

家。上海入选民营大企业的户数也呈明显下降趋势,从2002年的36户下降到2014年的14户,降幅最大。江浙两省入选户数合计也是持续降低的。

从反腐败看政商关系

中共十八大以来,新一代领导人在反腐败方面的进展举世瞩目。在已经公布和媒体披露的许多反腐案件中,在近年诸多经济热点领域涉及权钱交易、权色交易的情况,都涉及浙商。这是我们不愿意看到的。由此,再度引发人们关于如何处理政商关系的深思。

我们痛心地看到,作为中国民营经济发展先锋的浙商,也在近年来密集暴露的许多反腐败个案中被提及。这些个案,促使我们反思浙商未来发展的重大问题,对未来如何构建良好的政商关系有所助益。

三、“一带一路”战略中的浙商

鼓励民营企业“走出去”和“一带一路”的国家战略,既是对浙商率先“走出去”的经验认可,也是对民营企业未来发展的准确把握。国家战略与民营经济发展在“走出去”上实现相互融合、彼此促进。浙商“走出国门”的率先实践为后来形成促进民营企业“走出去”,以及“一带一路”的国家战略做了铺垫和准备;“走出去”和“一带一路”的国家战略,则为提升浙商“闯世界”提供了新的舞台和支撑。展望未来,必将有更多的浙商在“走出去”和“一带一路”中成长为世界级企业。

浙商企业“走出去”情况

根据对浙江省内133家“走出去”民营企业实名调研情况所示,具有相当规模和实力的企业是“走出去”的代表力量,2014年营业收入5亿元以上的企业有66家,将近半数。这些企业大量雇用东道国当地员工,高达76%的受调查企业(133家)当地雇员占比30%以上,当地人力资源优势(低成本或者高技能)是吸引浙商对外投资的主要原因之一。

产品或服务出口这一传统国际贸易形式仍然是浙商“走出去”最普遍的形式。在东道国新设企业或跨国并购,已经成为浙商对外投资的主要形式。在东道国新设企业、跨国并购两者合计106家(81%)。

影响企业“走出去”发展的因素，从企业自身来看，人才、知识等软因素，是制约企业对外投资发展最普遍、最重要的原因，资金仍是制约小部分企业对外发展的原因。国际经营管理人才的缺乏是最普遍的问题，专业技术人才缺乏、对东道国缺乏了解，也是比较普遍的问题，缺乏境外自我保护和维权能力、缺资金也是影响对外投资发展的自身因素。只有极少数企业，战略不清才是影响其对外投资发展的制约因素。专业服务缺乏是影响企业“走出去”发展的首位外部因素，其次还包括金融支持缺乏、外汇管制、出入境手续、相关企业在境外恶性竞争、对外投资涉及的领事保护、通关等。

关于国际贸易摩擦

33家企业承认遇到过国际贸易摩擦，其中17家企业遭遇知识产权纠纷，15家遭受过反倾销调查，5家遭遇反补贴调查，9家遭索赔。78家企业否认遭遇国际贸易摩擦。

浙商应对贸易摩擦的举措中，47家企业采取协商的办法（占比35%），28家企业采取应诉的办法（占比21%），20家企业选择起诉（占比15%）。这也许体现了中国文化中“和为贵”“和气生财”的传统，也是中国企业低成本优势和知识产权劣势的体现。

“走出去”的浙商正在找到自己的联盟或者依靠力量。当遭遇国际贸易摩擦时，企业会选择专业机构（34%）、政府（22%）、商会（15%）和联合共同行动（12%）。

浙江民营企业参与“一带一路”状况

丝绸之路经济带主要是陆上区域，包括国内部分和国外部分，国内部分的主体在中西部地区，国外部分主要在南亚、中亚、东欧，包括俄罗斯并延伸至西欧。11%（14家）的受访企业在该区域有投资项目或者对外承包工程，72%（96家）没有在该区域进行对外直接投资或者从事对外工程承包。

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范围，主要涉及国内东部沿海地带和东南亚、西亚、东北等。15%（20家）受访企业在该区域有对外直接投资或者对外承包工程，68%（90家）企业尚未在该区域进行对外直接投资或者对外承包工程。

就这些已经“走出去”的受访企业情况来看，从区域分布上，“一带一路”在浙商对外投资和跨国经营中已经占有相当地位，同时也存在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就企业扩大市场、提升实力的追求来看,企业界可能认为在“一带一路”范围内发展跨国经营是缺乏吸引力的。这可能与“一带一路”范围内发展中国家居多,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并不比浙江有优势有关。

“走出去”企业对相关政策评价

对“走出去”的 6 项相关政策,大约 2/3 的受访企业表示了解这些政策,仍有大约 1/3 的企业不了解相关政策。

对境外投资项目核准备案等投资管理政策,33 家企业表示满意(占比 25%),67 家企业表示基本满意(占比 50%),6 家企业表示不满意。

关于外汇政策,受访企业对购付汇政策满意度最高(32%),对境外放款、跨境担保外汇管理政策满意度都在 28%,对三项政策基本满意的占比都略微超过 50%,仍有少数企业表示不满意,没有表达意见的企业仍占一定比例。这些外汇政策仍需改进和进一步完善。

对“商业银行境外投资贷款”“政策性银行境外投资贷款”“境外发债”“境外上市”“涉外股权投资基金”等五种金额的支持政策,表示满意的都在 21%—25% 的水平,基本满意的评价都略强于 50%,不满意和未表达意见的企业占比也在 25% 上下,这显示这些政策仍有改进空间。

对“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跨境人民币结算再保险”等三项保险政策和服务,“走出去”企业对出口信用保险满意度最高(37%),对海外投资保险、跨境人民币结算再保险的满意度在 25% 上下;对这些政策表示基本满意的企业占比都在 50% 水平或略低一点,不满意和未表达意见的企业占比在 15%—25% 或略高的水平。

关于财税政策。65%(87 家)受访企业了解“经贸发展专项资金”,23%(30 家)表示不了解此项政策;40%(53 家)受访企业曾经获得该项支持,41% 的受访企业(55 家)没有获得过此项资金支持。26% 的受访企业对“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政策表示满意,40% 的受访企业表示基本满意,不满意和未表达意见的企业占比为 35%。

21%(28 家)的受访企业享受过“境外投资贷款贴息”政策,53%(71 家)的企业未享受过该政策。23% 的受访企业对此政策表示满意,39% 的受访企业表示基本满意,不满意和未表达意见的都占 38%。

20%的受访企业享受过“境外所得税抵免”政策，47%的受访企业表示没有享受过此项政策，32%的企业未表达意见。对此项政策表示满意的企业占比18%(24家)，42%(56家)的受访企业表示基本满意，不满意和未表达意见的企业占比40%(53家)。

29%(39家)的受访企业表示享受过“境外投资出口退免税”政策，39%的企业表示没有享受过该政策，32%受访企业没有表达意见。23%(31家)企业对该项政策表示满意，36%(48家)的受访企业对此项政策表示基本满意，近40%(42家)的受访企业没有表达意见。

16%(21家)的受访企业享受过“部分境外投资项目免征营业税”政策，49%(65家)的受访企业没有享受过该项政策。17%(23家)的受访企业对此项政策表示满意，38%(51家)企业表示基本满意，未回答和不满意的企业占比近45%。

关于海关、质检政策与服务。海关“单独设立‘对外投资’的贸易方式和监管方式”。32%(43家)的受访企业对此表示满意，44%(58家)的企业对此表示基本满意。对“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减少出口商检商品种类等通关便利化制度，有44%(58家)企业表示满意，36%的企业表示基本满意。38%(50家)的受访企业对相关检验检疫监管政策表示满意，39%(52家)的受访企业对此表示基本满意。

48%(64家)的企业对办理出国(境)护照的相关政策表示满意，35%(46家)的企业表示基本满意。

关于“APEC商务旅行卡”。35%(47家)受访企业已经办理了“APEC商务旅行卡”，17%(23家)企业准备办理“APEC商务旅行卡”，31%(41家)企业没有办理“APEC商务旅行卡”。34%(45家)企业认为“APEC商务旅行卡”在企业“走出去”过程中“很有帮助”，25%(33家)企业认为“有些帮助”，22%(29家)企业不了解此事。

30%(40家)受访企业对驻外使(领)馆服务表示满意，47%(63家)企业对此表示基本满意，没有表达意见和不满意的占比23%(30家)。

“走出去”企业的需求和建议

在调研中发现，“走出去”企业对涉外人才、技能、知识等的需求相对集中且迫切，受访企业普遍表达了希望工商联及商会组织在培训方面有所作为，并且希

望工商联商会等在搭建平台、促进企业间沟通交流、提供相关服务等方面提供服务。

对于企业“走出去”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政策及环境不熟悉的困惑,希望有关部门能够建立咨询平台和提供具体服务的窗口,帮助好的扶持政策落地,让更多受益的企业取得更快更好的发展,为中国企业在国际舞台上扮演更重要的角色提供助力。

客观上存在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的差别待遇问题,与国字头企业相比,民营企业更需要得到国家有关部门的协调、指导和支持,以便“走得好”“走得赢”,迫切希望在政府牵头下开展“走出去”经验交流会,听取外事部门关于外事服务、资源共享、政策指导、安全保护的培训与介绍,与同类企业互通有无、分享经验。以新的机遇、新的发展,协力向世界展示“中国制造”的实力与风采。

四、政府机构和商会

在促进民营企业“走出去”发展过程中,政府和企业都对工商联和商会组织发挥作用寄予厚望,工商联和商会组织本身是如何发挥作用的?根据对33家基层工商联(县级)和商会组织的问卷调研和走访,工商联和商会组织对自身的定位是准确的,对自身该发挥什么作用、如何发挥作用的认识也是基本准确的。少数基层工商联和商会组织还做过多种尝试、创新和探索,也取得了一些经验和成功案例。比较普遍的问题是,基层工商联和大多数商会,都缺乏相应的能力和实力去承担它们本该承担也愿意承担的责任,出现角色定位与能力脱节。

服务浙商“走出去”和“一带一路”战略有关政策措施

近年来,政府推动促进民营企业“走出去”和“一带一路”战略不断深化,已经形成了很多政策措施。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金融机构、许多商会组织等也都有相应举措来支持促进企业对外投资、发展跨国经营。

浙江省税务局着力打造“三个一”税收服务体系,即打造一个税收服务品牌,完善一个“走出去”浙商涉税诉求响应机制,建立一个部门工作协调机制,为浙江省民营企业“走出去”发展提供优质税收服务。

浙江省外汇管理局还大幅度放宽企业境外直接投资前期费用额度,并率先在全国试点跨国公司外汇资金集中运营管理。

各类金融服务机构围绕服务民营企业“走出去”开展工作，积极助力民营企业“走出去”。浙江省内各金融保险机构主动与省商务厅、省发改委、省工商联等有关部门建立长效合作机制，对计划“走出去”的企业和项目进行跟踪指导，向其提供信贷、融资租赁、结算、财务顾问、“走出去”法律咨询等全方位综合服务，培育和孵化浙江本土企业成为跨国公司。以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和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为代表的政策性银行和保险机构，积极为浙江民营企业“走出去”提供融资和保险支撑。经省政府批准，2014 年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中国信用保险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省商务厅、省财政厅共同设立“走出去”融资与担保平台，安排不低于 10 亿元人民币的资金专项支持中小民营企业“走出去”。

工商联和商(协)会

商(协)会对自身工作定位的判断，依认同程度高低依次为“凝聚会员企业加强互利合作共同‘走出去’的纽带”“加强与境外商(协)会交流合作的主要渠道”“本行业本领域‘走出去’加强行业自律制定标准规范的组织者”和“为企业提供国际化人才培训中介机构推荐组织投资商贸活动等综合服务平台”“企业开展境外法律维权的重要途径”“企业防范海外经营风险的依托”。服务会员企业“走出去”的主要方式，依比例高低依次为“宣传政策交流经验”“加强与境外商(协)会的交流”“组织境外投资环境考察和参加商务活动”“提供融资信息法律服务”“定期举办行业性专题培训或相关活动”“提供外事便利化服务”。这些方式排序基本对应着工作技能要求从低到高、工作复杂性由低到高的次序。同时，这标志着中国民营企业“走出去”还处于起步阶段，政府引导等外部力量推动仍然是重要力量，企业自身发展尚未居于“走出去”的主导和主流力量。

“走出去”企业与政府机构、商(协)会关系状况

总体来看，“走出去”的浙商与中国驻外使(领)馆的关系不算紧密。能够保持经常沟通的企业有 20 家(占比 15%)，偶尔有来往的有 57 家(占比 43%)，从来不来往的 37 家(占比 28%)。在直接访谈中，浙商反映受到中国驻外使(领)馆冷遇和反映使(领)馆积极热情提供帮助的情况都比较多。认为使(领)馆提供了很大帮助的企业有 30 家(占比 22%)，认为使(领)馆仅提供一般帮助的有 49 家(占比 37%)。